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發布日期：107 年 2 月 2 日
聯絡人：林志憲、陳育靖
聯絡電話：2316-5929、2316-5969

我國經濟自由度全球排名第 13

今(2018)年 2 月 2 日美國智庫傳統基金會(Heritage Foundation)與華爾街日報共同發布《2018 經濟自由度指數》(2018 Index of Economic Freedom)，我國在 186 個經濟體中排名第 13 名，較去年微幅下滑 2 名，不過我國總體得分為 76.6 分，仍較去年進步 0.1 分。

該基金會對我國總體評析認為，我國完整的商業法規與市場開放政策，得以促進貨品及資金之流通，進而使中小企業成為臺灣經濟擴張之骨幹。該評比肯定我國法制完善，重視對智慧財產權之保護。並建議我國加強與其他亞洲國家之商業往來，推動更多改革，以促進競爭與開放。

2018 經濟自由度指數調查期間為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，以 4 大面向(法規制度、政府規模、監管效率及市場開放)、12 項指標(財產權、司法效能、廉能政府、租稅負擔、政府支出、財政健全、經商自由、勞動自由、貨幣自由、貿易自由、投資自由及金融自由)，參考 World Bank、WEF、IMF、OECD 等相關報告進行評比。12 項評比指標中，我國表現最佳的「自由」等級分，有 6 項指標，包括「經商自由」(93.2)、「財政健全」(90.8)、「政府支出」(90.4)、「貿易自由」(86.2)、「財產權」(84.3)及「貨幣自由」(83.3)；表現「較不自由」指標是「勞動自由」(54.9)。而我國進步最多的指標是「財政健全」，進步 7.1 分；退步最多的是「投資自由」，退步 5 分。

為落實拚經濟的決心，改善投資環境，106 年 9 月 27 日啟動「加

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」，由賴院長親自主持，國發會擔任幕僚工作，透過各次專案會議的召開，確實解決企業投資遭遇的困難，並有相當具體成果，例如：

- 一、**排除企業投資五缺障礙**：解決企業面臨「缺地」、「缺水」、「缺電」、「缺人才」、及「缺人力」之問題。具體策略包括：公有土地優惠釋出、政府開發之民間閒置土地輔導釋出、產業用地開發與更新 3 大策略，解決產業缺地問題；開源、節流、調度及備源等 4 大策略，確保產業用水供應穩定；透過多元創能增加供給、積極節能全民參與、靈活調度智慧儲能 3 大策略，穩定並安全提供電力；從留才、攬才、育才 3 大面向，提出 21 項策略，解決人才不足問題；從「媒合就業，開發勞動力」、「改善低薪，創造友善環境」、「產學雙贏，縮短學用落差」等 3 面向，解決缺人力問題。
- 二、**強化招商中心功能，調整組織架構**：為使招商單位更具活力與理想，經濟部招商投資服務中心組織架構將予調整，納入相關部會人才，並海選年輕有活力的公務人員加入，翻轉企業、廠商對政府的刻板印象。
- 三、**促進僑外資來臺投資**：106 年 12 月，院長指示經濟部簡化僑外投資審議程序、提升審議透明度及時效、強化僑外投資與國內產業升級需求的連結。經濟部已完成「外國人投資條例」與「華僑回國投資條例」修正草案預告，朝向「原則事後申報，例外事先核准」方向修正，務求提升審議透明度及時效。
- 四、**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**：國發會已成立「新創法規調適平臺」，協助釐清法規適用疑義，擴大新創事業發展空間。另為強化對新創計畫的支持，相關部會將推動以下工作，包括：各部會善用海外人脈，擴大引進國際加速器，積極協助新創團隊開拓國際市

場；國發基金應強化與國際創投合作等。

五、**法規鬆綁**：秉持興利、簡政、便民之原則，以推動人民有感的法規鬆綁為目標，優先由財經法規著手，並從檢視函釋、行政規則及法規命令等規定做起，排除企業投資障礙，建立便民效能的法制環境，近 3 個多月來已鬆綁近 200 項法規。

國發會將持續督促各部會辦理鬆綁事宜，並每年將相關機關改革措施彙整提供傳統基金會參考，以利該會於評比時充分掌握我國各項改革進展及成果。

臺灣《2018 經濟自由度指數》排名及得分變動比較

發布年		2018 年	2017 年	變動
排名		13	11	-2
總分		76.6	76.5	+0.1
法律制度	1 財產權	84.3	86.5	- 2.2
	2 司法效能	69.2	67.7	+1.5
	3 廉能政府	70.9	70.5	+ 0.4
政府規模	4 租稅負擔	76.1	75.3	+ 0.8
	5 政府支出	90.4	89.5	+ 0.9
	6 財政健全	90.8	83.7	+7.1
監管效率	7 經商自由	93.2	93.4	- 0.2
	8 勞動自由	54.9	55	- 0.1
	9 貨幣自由	83.3	85.2	-1.9
市場開放	10 貿易自由	86.2	86.2	
	11 投資自由	60	65	- 5
	12 金融自由	60	60	持平

資料來源：2018& 2017 index of Economic Freedom

附註：1.指標評比分數愈高代表自由度愈高，區分 5 個等級：100 至 80 分評為「自由」(Free)，79.9 至 70 分評為「大部分自由」(Mostly Free)，69.9 至 60 分評為「中等自由」(Moderately Free)，59.9 至 50 分屬「較不自由」(Mostly Unfree)，49.9 至 0 分屬「受壓抑」(Repressed)。